

河北省政府采购“双盲”评审 项目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河北地质大学 2026 年综合服务楼机房实
验室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

项 目 编 号：Z1300002610631011

采 购 人：河北地质大学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第六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1300002610631011
2. 项目名称：河北地质大学 2026 年综合服务楼机房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
3. 项目预算金额：570 万元
4. 项目单位：河北地质大学
5. 采购需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留份额
1	台式机 1	台	541	
2	台式机 2	台	160	
3	云桌面软件	点	701	小微
4	多媒体教学软件	套	7	小微
5	教师讲台	套	7	小微
6	教师椅	把	7	小微
7	学生桌	位	694	小微
8	学生椅	把	694	小微
9	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	台	7	小微
10	投影机	套	5	
11	投影幕 1	套	5	小微
12	投影机	套	2	
13	投影幕 2	套	2	小微
14	教学功放	台	7	小微
15	音箱	对	7	小微
16	鹅颈话筒	支	7	小微
17	无线麦克风	个	7	小微
18	麦克管理终端	台	7	
19	学生摄像机	台	7	
20	教师摄像机	台	7	
21	全向拾音器	台	7	
22	交换机 1	台	15	
23	交换机 2	台	4	
24	硬盘录像机	台	1	
25	配件 1	套	5	
26	配件 2	套	2	

6.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中所需的云桌面软件、多媒体教学软件、教师讲台、教师椅、学生桌、学生椅、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投影幕 1、投影幕 2、教学功放、音箱、鹅颈话筒、无线麦克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2.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地点：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2. 下载招标文件方式：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通过资格确认（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CA）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河北省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文件。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网站进行市场主体注册，选择在线审核或携带相关材料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注册，咨询电话 0311-66635531。

办理 CA 密钥可在河北 CA、北京 CA、山西 CA、联通 CA、CQCCA、CFCA 中选择办理（排名不分先后），申请 Ukey（必须）和移动证书（可选）。办理 CA 咨询电话如下：

河北 CA：400-707-3355

北京 CA：400-998-2981

山西 CA：400-653-0200

联通 CA：400-012-6067

CQCCA：400-819-9995

CFCA：400-880-9888

3.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投标、开标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投标、开标地点：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依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全面实行“双盲”评审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财采〔2023〕14 号）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明标”、技术标“暗标”分开制作，评标委员会按要求对商务标采取明标评审、对技术标采取暗标评审。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北地质大学

地 址：石家庄市河北大道 601 号

项目联系人：崔鹤

联系方式：0311-872072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

标书制作人：郑鹏程

联系方式：0311-6663503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是 ☒ 否
2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3	核心产品	☐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台式机 1。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地点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6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时间、地点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7	询问方式	电话询问或书面询问。
8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9	开标时间	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10	开标地点	详见时间场地信息补充文件。
1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12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 收取
13	政采贷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简称“政采贷”）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获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后，即可向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依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为中标供应商提供融资服务。 渠道和方式：可登录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供应商信息服务平台 政采贷”模块。
14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收取，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提交合同总金额___的履约保证金（可采取电汇、网银、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保险的形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式提交)。由采购人负责收取和退还。
15	是否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 是 ☒ 否
16	是否提供样品	☐ 是 ☒ 否
17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是 ☒ 否
1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是，应满足下列要求： 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9	投标文件提交说明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e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20	质疑	书面形式提出。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河北地质大学 联系电话：0311-87207288 通讯地址：石家庄市河北大道 601 号
		书面形式提出。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11-66635024 通讯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
		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协助采购人对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供应商的询问、质疑作出答复。
21	投诉	书面形式提出。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联系部门：河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 联系电话：0311-66650931、66650951 通讯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48 号
22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 <u>5</u> 人组成。评标工作开始前评标委员会推荐 1 人担任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23	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 ☒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按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商务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供应商。
24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 是，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u>19%</u> ； 其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u>100%</u> ；
26	实现预留的形式	本项目中所需的云桌面软件、多媒体教学软件、教师讲台、教师椅、学生桌、学生椅、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投影幕 1、投影幕 2、教学功放、音箱、鹅颈话筒、无线麦克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27	其他要求	因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大厅交易方式，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供应商如对正确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拨打系统内客服电话咨询。 3、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投标文件；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在任意地点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网上开标大厅与现场开标主持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均提前进入网上开标大厅，选择进入对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在线签到。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根据操作手册（请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操作手册”中下载）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在开标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供应商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开标结果等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开标大厅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请使用制作投标文件 CA 密钥进行解密】。 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暂只支持 IE11 及以上）、高速稳定的网络（独享网络带宽 4M 以上）、电源（不间断）、CA 密钥、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安装河北省通用数字证书驱动最新版本（可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hebpr.gov.cn/hbjyzz/bszn/006005/bsznmore.html 下载数字证书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本项目支持移动端解密：供应商办理了带移动证书的 CA 锁，使用该 CA 锁制作并上传了投标文件，即可开标时在冀时办/特色专区/河北省公共资源移动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完成解密。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输入移动证书 pin 码，完成解密，请供应商务必确保手机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 CA 移动证书不出故障，移动证书办理咨询对应 CA 公司。若因供应商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退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 9、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时应提供相关信息，如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进行登记备案。
28	违法行为的处理	如在采购各环节中出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注：本表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 说明

2.1 基本定义

2.1.1 “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所述的本次采购包含的所有货物。

2.1.2 “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1.3 “交易中心”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2 本项目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本项目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 本项目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及实现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3.4 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其他法人具有控股关联关系的供应商的特别规定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监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投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允许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3.6.1 联合体的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分工和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认定。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按照联合体各方资质等级最低的认定其资质。

3.6.2 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并以联合体牵头人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牵头人对招标范围内的工作总负责。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4.1.3 招标文件未特别注明接受“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1.4 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

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详见第五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如涉及）。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详见第五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五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4.2.5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详见第五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如涉及）。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强制采购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4.3.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加分政策。

注意：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4.4 密码技术设备

密码技术设备要求：参与使用密码技术设备政务信息系统的投标、承建及运维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的，国产密码技术设备必须为经国家密码检测部门检测合格的密码产品。

4.5 分支机构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信用记录

4.6.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三款规定，供应商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被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

4.6.2 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供应商给予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任一方被联合惩戒，则联合体被联合惩戒。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供应商，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6.3 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4.7 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如涉及）。

4.8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乡村振兴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如涉及）。

4.9 正版软件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 信息产业部 财政部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如涉及）。

4.10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

4.11 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冀财资〔2022〕69号）（市、县从本

地区规定）规定，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价格不得超过文件中的价格上限标准（如涉及）。

4.1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5.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人和交易中心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

6. 其他说明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含有关通知、更正公告等），交易中心将以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供应商发出。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交易中心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交易中心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则交易中心因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第六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响应指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规定了“投标无效”的条款）。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交易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8.2 交易中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更正、变更。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作用。交易中心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电子交易系统内部“变更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澄清后招标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8.3 交易中心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如果召开标前会，交易中心将向所有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发出通知。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商务及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9.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0.1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和技术标两部分组成。

其中，商务标应包括：投标函、投标报价、资质证明、业绩（如有）、人员技术力量等相关材料（如有）；

技术标应包括：项目技术方案（含服务方案）、偏离程度等不显示投标供应商名称、标识的相关材料。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分开编制商务标和技术标，对能明显区分投标供应商的内容，应放入商务标；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名称及相关提示内容的任何信息。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商务、技术部分内容和需要供应商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其中加*项目为必须做出明确响应的实质性条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填写要求及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10.2 技术标（暗标）文件制作要求：

10.2.1 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

10.2.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10.2.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10.2.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不得设置封面、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30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10.2.5 图、表要求：图内的字体、字号不作要求。表内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表内文字设为上下居中、左对齐，特殊格式（首行缩进）为无。图、表整体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不得将表格以图片格式插入技术标（暗标）文件。

10.2.6 页数要求：不超过 200 页。

10.2.7 其他：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供应商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

10.3 保证金

10.3.1 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0.3.2 中标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10.3.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0.3.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0.3.5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0.3.5.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10.3.5.2 除因不可抗力以外，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3.5.3 供应商中标后，经核实发现中标供应商投标过程中有欺瞒或虚假行为的。

10.3.5.4 中标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0.4 投标报价

10.4.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要求只投报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全部货物的费用。

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4.2 如项目分包、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但报价不得超出该包预算。

10.4.3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4.4 供应商要按投标总报价分项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包含的报价项目的明细情况，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签署。

10.4.5 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承诺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位置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优惠承诺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10.4.6 投标的报价优惠承诺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报价分项明细表有关报价项目相对应。除报价优惠承诺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软件、硬件设备、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10.5 本项目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1.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11.2 供应商未根据投标情况明确作出响应，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作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1.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过程中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

11.5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

文件将被拒绝。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3.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种文件均应遵守本款规定。

13.2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供应商公章是指在投标文件中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上传加盖单位行政公章的扫描件，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人员签字或盖章是指电子签名章或电子印章，或者上传人员签字或名章的扫描件。**不符合本条规定的盖章和签字为无效投标。**

13.3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标封面下方以及其他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盖章者为无效投标，联合体投标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文件的签章工作。

13.4 供应商须注意：为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的原则，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和其他偏离文件中，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

13.5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提交资料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3.6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etf）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及时间场地信息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递交。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6.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6.1 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

进行补充、修改，否则为无效投标。

16.3 因电子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7. 投标文件投标流程

17.1 供应商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szj.hebei.gov.cn/hbggfwpt/bszn/guide.html>）”，网站服务大厅（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17.2 供应商凭CA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时间场地信息文件。招标文件含两种格式，包括①格式一（.hezf）；②格式二（.pdf）。

17.3 供应商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电子交易系统不接收潜在供应商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的投标文件。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4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7.5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7.6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e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加密。

四、开标

18. 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本项目开标时间、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开标时通过开标大厅系统完成远程解密、答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现作出如下提醒：

18.1 本项目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各供应商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供应商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非加密文件进行补救，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可使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publicservice.hebpr.cn/PublicService>）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18.2 进入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后，请将 CA 密钥插入电脑并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请供应商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 CA 密钥不出故障。若因供应商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

18.3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访问地址：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

五、评标程序和要求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经抽取系统自动通知；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出具授权函授权参加评标。

19.2 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该项目评审。

20. 评审程序

详见第五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六、中标和签订合同

21. 中标结果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1.1 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1.2 交易中心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应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内容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1.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交易中心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1.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5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2.2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内凭中标通知书，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并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3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22.4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22.5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不得将合同转包，否则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2.6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七、代理服务费

0 元。

八、保密和披露

23. 保密

供应商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传播。

24. 披露

24.1 交易中心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4.2 在交易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交易中心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询问和质疑

25. 供应商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

25.1 政府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5.2 采购人对技术参数可澄清修改，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通过询问或质疑程序提出。

25.3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提出询问。

25.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5.5 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5.7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25.7.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5.7.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5.7.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5.7.4 事实依据；

25.7.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5.7.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5.8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一式二份。质疑时供应商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5.9 经审查，供应商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书面告知供应商：

25.9.1 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25.9.2 潜在供应商所质疑事项均为采购文件以外的事项；

25.9.3 供应商提交质疑的时间已超过规定期限（质疑函通过邮寄送达的，按交邮时间计算）。

25.10 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5.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核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备注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根据供应商企业性质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 (3)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证件的扫描件
1-2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2	信用记录	(1)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 (2) 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系统查询不需要供应商提供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审查结果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商务标内容

（一）商务要求

*1、投标报价：

本项目预算为 570 万元，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包含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价、投标包含的备件、配件报价、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及各项税金等。

***2、交货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河北大道 601 号 河北地质大学。

*3、付款方式：

项目实施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货物全部款项。

*4、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交付后由采购人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制定的合同订立安排与合同管理安排中有关履约验收的内容，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组织验收。

5. 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拟投云桌面软件，要求与学校原有终端镜像接入云桌面管理平台（品牌为“噢易云平台”）统一发布统一管理，实现系统补丁批量更新与软件分发部署，支持下发至系统盘和数据盘，也可独立下发至系统盘，满足系统盘更新同时保留数据盘数据的需求，提升下发的灵活性和兼容性，如产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件中附相应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2）投标供应商拟投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要求支持互联互通, 设备可与学校现有的网络中控同时接入学校智慧教学环境控制管理平台（品牌：HE，华璨电子，采用 B/S 架构，支持 API、SOCKET、HTTP 协议），实现与管理平台对接互联, 保证设备与管理平台的通用性和扩展性，实现统一管控，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查询、上下课及信号切换的控制、卡号下发，并支持平台对设备进行远程参数读取和固件升级，如产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件中附相应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3）投标供应商拟投教师摄像机，需无缝对接学校现有智慧课堂云平台（现有平台为“翰博尔”，采用 B/S 架构，支持 RTSP 协议），实现在现有平台上的在线巡视、在线评课、直播、点播学习等功能，如产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

件中附相应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4）投标供应商拟投学生摄像机，无缝对接学校现有智慧课堂云平台（现有平台为“翰博尔”，采用 B/S 架构，支持 RTSP 协议），实现在现有平台上的在线巡视、在线评课、直播、点播学习等功能，如产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件中附相应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注：上述商务要求中加*项目为实质性商务要求，投标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二）同类业绩要求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附本单位近三年（以开标时间为准向前推算）以来，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同类货物的合同扫描件。未提供者不作为无效投标，但在相应评分标准中不予计分。

注：招标文件中的扫描件的含义：对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彩色扫描或拍照后，生成的电子件（彩色扫描或照片）。

二、技术标内容

（一）招标货物名称、数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留中小微
1	台式机 1	台	541	
2	台式机 2	台	160	
3	云桌面软件	点	701	小微
4	多媒体教学软件	套	7	小微
5	教师讲台	套	7	小微
6	教师椅	把	7	小微
7	学生桌	位	694	小微
8	学生椅	把	694	小微
9	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	台	7	小微
10	投影机 1	套	5	
11	投影幕	套	5	小微
12	投影机 2	套	2	
13	投影幕	套	2	小微
14	教学功放	台	7	小微
15	音箱	对	7	小微
16	鹅颈话筒	支	7	小微

17	无线麦克风	个	7	小微
18	麦克管理终端	台	7	
19	学生摄像机	台	7	
20	教师摄像机	台	7	
21	全向拾音器	台	7	
22	交换机 1	台	15	
23	交换机 2	台	4	
24	硬盘录像机	台	1	
25	配件 1	套	5	
26	配件 2	套	2	

(二) 招标货物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1	台式机 1	*1、处理器：≥Intel I7-14700 桌面处理器，要求内核数≥20 核（其中性能核≥8 核、性能核基本频率≥2.1GHz；能效核≥12 核、能效核基本频率≥1.5GHz）；最大睿频频率 5.4 GHz；总线程数≥28 线程；缓存≥33MB； 2、芯片组：≥Intel B760 系列商用芯片组； *3、内存：单根≥16G DDR4 3200MHz，内存插槽数量≥2，最大可扩展至 64GB； *4、硬盘：≥512G M.2 NVME 固态硬盘； 5、显卡：集成显卡； 6、网卡：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 7、键盘鼠标：抗菌防水 USB 键盘、鼠标； 8、外部接口：≥10 个 USB 接口、1 个麦克风/耳机组合插孔、1 个 HDMI、1 个 RJ-45 接口； 9、操作系统：出厂预装正版 Windows11 操作系统； 10、机箱：≥15 升立式防尘机箱，具备顶置提手，方便搬运； 11、显示器：≥23 吋同品牌低蓝光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HDMI 接口，带 HDMI 线缆； *12、满足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印发的《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29号)中其他加“*”项要求；
2	台式机 2	*1、处理器：≥Intel I7-14700 桌面处理器，要求内核数≥20 核（其中性能核≥8 核、性能核基本频率≥2.1GHz；能效核≥12

		核、能效核基本频率$\geq 1.5\text{GHz}$); 最大睿频频率 5.4 GHz; 总线程数≥ 28 线程; 缓存$\geq 33\text{MB}$; 2、芯片组: $\geq \text{Intel B760}$ 系列商用芯片组; *3、内存: 单根$\geq 16\text{G DDR4 3200MHz}$, 内存插槽数量$\geq 2$, 最大可扩展至 64GB; *4、硬盘: $\geq 512\text{G M.2 NVME}$ 固态硬盘; 5、显卡: 集成显卡; 6、网卡: 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 7、键盘鼠标: 抗菌防水 USB 键盘、鼠标; 8、外部接口: ≥ 10 个 USB 接口、1 个麦克风/耳机组合插孔、1 个 HDMI、1 个 RJ-45 接口; 9、操作系统: 出厂预装正版 Windows11 操作系统; 10、机箱: ≥ 15 升立式防尘机箱, 具备顶置提手, 方便搬运; 11、显示器: ≥ 23 吋同品牌低蓝光液晶显示器, 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HDMI 接口, 带 HDMI 线缆; *12、满足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印发的《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29 号) 中其他加“*”项要求;
3	云桌面软件	1、支持跨校区分散部署, 云服务器可部署在不同的校区, 单一 IP 地址即可访问和管理所有区域, 支持多区域切换管理, 支持新增区域, 便于构建校级云桌面同一管理平台, 满足跨校区云桌面建设; 2、支持跨校区多区域资源汇总分析, 可统计并通过显示终端展示所有区域的桌面云部署信息, 至少包括服务器数量, CPU、内存、存储使用率, 教室数量, 终端数量, 桌面数量等, 也可统计分析区域内桌面使用次数, 桌面场景使用时长, 机房日均使用时长等信息, 便于学校掌握桌面云整体建设使用情况; 3、单个平台可交付多种类型桌面, 至少包括 VDI 桌面、VOI 桌面、IDV 桌面、漫游桌面、个人桌面, 满足教学、实训、科研、办公等场景需求; 4、支持批量部署裸虚拟机环境, 学生可手动安装操作系统, 满足装机实验课程的实践需要; *5、支持在 WEB 管理平台上直接对服务器 SSD 硬盘进行性能测试, 不依赖第三方测试工具, 可获取 SSD 硬盘 16K 随机读、顺序写数值, 并给出测试评级结果, 便于管理员定位系统故障;

	6、单个终端可同时支持教学桌面和个人桌面两种使用方式，教学桌面开机无需账号直接进入桌面，满足学生上课使用；个人桌面开机须输入账号密码进入桌面，便于个性化实验或教师教学使用；管理台可控制允许终端进入的桌面类型，包括仅使用教学桌面，仅使用个人桌面，混合登录三种方式； 7、支持桌面还原属性修改，桌面创建完成后，可随时在管理平台根据教学需求修改教学桌面还原属性，可单独分别为系统盘和数据盘设置每次还原，每天还原，每周还原、每月还原或不还原，也可对场景中的任意数量的桌面实现立即还原，满足教学桌面还原和考试环境数据保存等需求； 8、支持在管理平台上对教学桌面发起远程协助，便于随时解决学生桌面使用问题； 9、支持在一个终端上通过一个账号密码，同时登录多个个人桌面，桌面可窗口化显示，可以拖动缩放，无需桌面切换即可满足用户同时使用不同桌面的场景； 10、通过网页登录桌面或系统模板时，支持拖拽方式实现本地系统和虚拟桌面之间的文件上传和下载，便于数据文件的共享； 11、支持个人桌面镜像分层技术，可直接在管理平台设置分层空间大小，用于存储用户系统盘产生的数据，个人桌面模板统一更新时，可保留个性化教学办公数据； 12、支持硬件虚拟化功能，开启后针对硬件识别码的软件可实现软件统一注册，大幅度降低激活软件带来的工作量； 13、支持融合模板功能，可基于单个融合模板创建和更新对应的VDI/VOI/IDV桌面，节省多个模板对空间的占用，实现多种不同桌面架构下的教学镜像统一管理； *14、支持模板分享链接，管理员可以将编辑模板的链接分享给需要编辑模板的用户，在浏览器中直接输入链接地址即可对模板进行编辑，支持分享日期、分享链接的失效期设置； 15、具备共享磁盘功能，支持每周，每月自动清理，开启共享磁盘后，指定的教师机桌面和学生教学桌面可自动挂载“资料共享区”，教师可上传资料（可读可写），学生可读取资料（只读）；可自动挂载“资料上传区”，学生可以上传资料，无法访问他人资料，教师可读取所有人资料，便于教学数据存储和资料共享； 16、至少支持 windows 客户端和 linux 客户端，windows 客户端支持窗口模式和全屏模式并可设置开机自启；linux 客户端支持
--	---

		虚实双系统断网切换，虚拟桌面连接中断时，无需人工干预，平台自动将虚拟桌面切换至终端本地系统； 17、管理平台可同时管理虚拟桌面和本地系统，两者可使用统一镜像模板进行维护，保障虚拟系统和本地系统的一致性，便于服务器故障下的持续教学； 18、支持在虚拟化平台上查看服务器和虚拟机的运行详细情况，包括服务器和虚拟桌面的 CPU 占用率、内存占用率、磁盘读写速度、网络流量、进程资源占用率； *19、无需依赖第三方软件或脚本，即可在管理台编辑学期课表，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单双周安排、每节课起始时间，可直接将不同桌面拖拽到课表中，与各个课程时间对应，桌面环境根据课表时间自动启动。
4	多媒体教学软件	1、支持班级管理，可将频道和班级进行绑定，用于不同的教室登录不同的频道进行上课； 2、支持屏幕广播功能，能够实现两种接收模式，包括学生全屏/窗口模式接收教师机广播的画面，全屏状态锁定学生鼠标和键盘； 3、屏幕广播支持区域广播方式，教师端可选取一块区域广播给学生机（如只广播教学软件界面）； 4、屏幕广播状态下，教师可开启实时语音，学生端可以通过耳机接听教师语音，同时支持屏幕笔功能，教师可通过屏幕笔将屏幕当做画板进行绘制，便于教学互动； 5、支持影音广播，即使在终端未进入桌面的状态，也能够实现全体学生的影音广播，影音广播下支持视频的切换、暂停，并支持点击进度条任意地方以改变视频播放进度； 6、在屏幕广播之后连接上来的终端可直接接收屏幕广播内容，用户终端关闭虚拟桌面仍可同步广播教师机屏幕和视频，不会中断教学； 7、教师可选定一个学生操作本机或操作教师机进行教学演示，并将该学生演示的画面广播给每一个学生；被广播的学生将全屏/窗口接收演示学生的画面，全屏状态键盘和鼠标被锁定； 8、支持遥控转播，教师端可对单个学生机进行遥控并转播到其它学生机桌面； 9、支持作业下发，教师机可将自己机器上的文件传输到学生机，支持一对多传输，当选中多台学生机执行下发文件时，教师端需

		选择其中一台学生机作为样本机，并选择存放路径，支持发送文件或文件夹； 10、支持收取作业，教师可发起作业提交，学生提交作业后自动收取，默认将收取上来的作业存放在桌面，该路径可自定义更换；作业命名方式支持学生自定义和教师自定义，教师自定义命名支持加入学生姓名.学号.学生机器名或学生机 IP 地址中的一种方式； 11、支持黑屏肃静，教师可对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操作，能够自定义黑屏肃静的提示信息，支持手动解锁.按时解锁.按时长解锁； 12、提供行为管控模块，支持程序黑白名单限制，支持禁用外网，禁用 USB 设备，教师端主界面可展示 USB 设备.程序.网络禁用状态； 13、支持考试功能，包括试题编辑.下发试卷.考试监控.成绩统计。可添加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可设置考试时长，倒计时结束后自动结束考试。阅卷时，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支持自动评分和统计正确率。
5	教师讲台	1、采用钢木混合结构，全封闭设计的多功能讲台，实用新颖，美观大方； 2、桌面采用 E1 级或以上环保实木颗粒板，防水耐磨，板厚不低于 25mm，桌面板所有棱边都采用弧形设计，美观大方，表面包括用户侧的边缘采用弧形倒角设计，安全稳定； 3、钢制部分采用$\geq 1.2\text{mm}$厚冷轧钢板焊接组合完成牢固可靠，表面磷化除锈后采用喷塑工艺使用环保粉未经高温固化后防水防腐； 4、讲台所有滑动部分采用优质静音滑道，具备独立设备柜和主机柜可以将设备放置其中，设备柜上配有储物抽屉； 5、讲台可安装中控面板、VGA 插口、麦克风、电源插座、高拍仪，底部留有用于供电的进线口，出厂配有过线孔和五孔电源； 6、桌板前部具备围挡设计，可防止桌面物品滚落； 7、桌柜内部预留$\geq 12\text{U}$机架两组，机架内部带层板两块，给用户摆放设备、物品等； 8、讲桌整体尺寸：$\geq$长 1600mm$\times$宽 750mm$\times$高 950mm，具体样式及尺寸应在交付前根据现场环境与采购人共同确定；
6	教师椅	1、整体顺应背部受压力点的物理需求，符合人体工学设计； 2、一体成型 PP 椅座，标配定型绵坐垫；

		3、标配升降底盘，气压棒：采用优质气压棒，升降自如； 4、万向脚轮：脚轮转动、平动应轻快灵活，无破损，连接牢固，脚轮往复磨损无损坏和丧失，沿着每个脚轮的中心线拉脚轮，脚轮不脱落；
7	学生桌	1、面材：采用 E1 级或以上环保三聚氰胺浸渍纸饰面，双面热压在基材表面。板材阻燃、耐酸碱、耐磨、硬度高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处理； 2、基材：采用 E1 级或以上环保刨花板，经过防潮、防虫、防腐等工艺处理，高温热压成型； 3、封边：采用一次性 PVC 同色封边条封边，全自动数控封边机热熔胶封边，封边条厚度 1.5mm，修边平滑，无切伤、开裂、毛刺等缺陷，自动修边打蜡，光滑平整，美观大方； 4、桌腿：采用优质 15×50mm 扁钢管，管壁厚度≥1mm，桌腿四周有散热钢板厚度≥0.5mm，四门对开通锁，散热钢板打有散热孔，下置主机托，距地面 20cm，方便打扫，同时配有直径 60mm 圆进线孔，使得进置线更方便。所有 钢件经去油去锈处理，静电喷塑； 5、五金：所有五金配件经过防锈、防腐处理； 6、桌面每位学生位嵌入式安装国标五孔插座+双 USB 接口+1Type-C 接口一套以上； 7、尺寸：具体样式及尺寸应在交付前根据现场环境与采购人共同确定；
8	学生椅	1、架子，1.2mm 厚喷塑钢架可多张重叠收纳； 2、尼龙防滑脚垫，五金架表面光滑平整； 3、网背，采用全新 PP 加纤料网布，环保可透气性强，耐磨性网布； 4、颜色：颜色可选，中标后由采购人确认；
9	多媒体网络中央控制器	1、设备支持固件网络远程升级及设备参数网络远程修改，具有控制系统软件及嵌入式控制软件自主知识产权；设备采用高度≤2U 标准机架设计，无散热风扇设计，使用过程中不产生噪音，适合教室内长期不间断工作； 2、具有≥3 路 HDMI 输入接口，≥3 路 HDMI 输出接口，接口支持 EDID 读取、设置，台式机和笔记本 HDMI 信号输入需具备 HDCP 及自动识别并切换功能，接入笔记本 HDMI 信号源即可自动切换到笔记本通道，无需额外手动切换操作，要求 HDMI 输入输出为

	矩阵控制，非切换器； 3、具有≥ 7路 RS232 通讯接口，用于控制面板，计算机、功放、读卡器、投影机等常用设备的控制，支持物联网相关设备连接与控制；具有≥ 6路 I/O 输入接口，具有≥ 2路 12V DC 输出接口，每路 I/O 接口均有对应的状态指示灯，根据指示灯可以方便判断 I/O 接口状态； 4、具有≥ 3路 AC220V 独立电源控制接口，每一路电源控制均有状态指示灯，支持每路时序供电、延时断电，延时参数支持修改并与按键功能联动；具有≥ 1路 AC220V 电动幕布控制接口，≥ 1路黑板灯控制接口； *5、具有≥ 4路 USB 信号输入接口，≥ 2路 USB 信号输出接口，支持台式机、笔记本等设备通过 USB 线连接触摸大屏时，USB 触控线通道与显示信号具备同步切换功能，可通过触控大屏反向操作台式机、笔记本设备； 6、具备通过控制面板和网络管理平台控制多媒体设备的上课、下课、控制面板解锁、锁定、设备开关、信号切换等功能，支持远程设置面板解锁密码； 7、支持设备联动控制设置，可设置联动执行的动作、执行动作的顺序和间隔时间，可联动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投影机电源开关，幕布升降，开关电脑，信号切换，开关灯光、窗帘、空调等； *8、具备跨网段控制管理功能，具备≥ 6路 10/100/1000M 网络接口，满足台式机、笔记本、IP 读卡器、IP 摄像机、IP 对讲及中控自身接入网络等接入需求； 9、配合液晶控制面板，实现一键上课、一键下课功能，能够对教师电脑、笔记本等信号源进行切换，对接教学扩声终端和数字功放，实现扩声系统音量的调节功能； 10、具备权限控制管理功能，支持通过二维码扫码、IC 卡刷卡或人脸识别进行设备控制； 11、具备教室权限锁定功能，锁定后教室本地控制使用权限失效，仅网络管理平台可远程操作控制教室端设备，直到解除锁定； *12、具备≥ 2路 RCA 音频输出接口，≥ 4路 RCA 音频输入接口，≥ 2路麦克输入接口，≥ 1路监听输入接口，≥ 1路监听输出口，支持监听模式和听课模式转换，用于非上课状态采用监听模式获取教室内拾音器声音，上课时采用听课模式获取无线麦克或者其他麦克声音，让远程听课声音与教室本地声音保持相同的高
--	--

		保真声音信号； 13、具备自定义编程配置功能，可通过网络远程配置，并获取设备 IP 地址、MAC 地址等硬件信息，能够按需求设置设备控制代码，提供设备位置添加、删除、绑定等管理功能； 14、需配置控制面板，要求采用电容式触摸屏，尺寸≥ 8 英寸，屏幕正面支持$\geq IP65$ 级防护；需支持通过网络管理平台进行屏幕亮度调整、锁定、解锁操作；要求上电后即可正常启动，启动时间不超过 5ms。
10	投影机	1、类型：激光投影机； 2、投影技术：DLP 或 3LCD 技术； *3、亮度：$\geq 6500lm$（ISO21118）、≥ 6700 流明（中心）； 4、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兼容 4K 信号输入； 5、光源寿命：≥ 20000 小时（标准模式）； 6、对比度：$\geq 6000000:1$； 7、镜头投射比：$\geq 1.15-1.4:1$； 8、支持四点校正； 9、HDMI2.0 输入端口≥ 2 个（兼容 4K 支持 HDCP）；VGA 输入端口≥ 1 个；Audio 输入端口≥ 1 个；Audio 输出端口≥ 1，USB-A 输出端口≥ 1；RS232 控制端口≥ 1，RJ45 控制端口≥ 1，Mini USB 控制端口≥ 1； 10、投影机内置 Wi-Fi 及 4G-LTE 网络接入，可接入运营商网络及本地网络，实现远程操作调试/固件升级，远程报修及服务管理跟进，远程发布内容及远程开关机等功能；设备安装场所分布数据、运行状态及健康监测、工作日志记录分析、故障预警通知等功能； 11、投影机运行工作时具有日志和数据存储功能，可快速读取查看错误日志并进行数据分析； 12、内置光线传感器可根据不同应用场景自动调整投影机输出的亮度及色彩表现，结合 AI 图像处理算法技术可根据环境光照强度的变化自动调整投射画面的画质色彩； *13、投影机内置无线投屏功能，支持 macOS/iPadOS/iOS/Android/Windows10 以上系统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投屏功能需在不加装设备、不下载三方软件、不连接网络热点的情况下正常使用）；
11	投影幕	1、150 寸 16:9 高清白玻纤电动幕； 2、电机采用同步电机，整体幕面下降速度约 30 秒；

		3、包含全部线缆辅材、安装集成费用；
12	投影机	1、显示技术：3LCD 显示系统； 2、芯片尺寸：$\geq 3 \times 0.64$”； 3、光源类型：MCL 激光二极管模组，光源寿命≥ 20000 小时，支持长时间使用； *4、亮度：≥ 5800 流明（中心亮度）$\geq 5500lm$（ISO21118 标准）； *5、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200$ 兼容 1024×768、1280×800、1920×1080、3840×2160； 6、对比度：≥ 6000000：1； 7、投射比：$\geq 1.08 - 1.76$：1； 8、镜头位移：V：0%~+45%； 9、接口：VGA IN$\times 1$、HDMI IN$\times 2$、Audio IN（3.5mm）$\times 1$、Audio Out、Video$\times 1$（3.5mm）$\times 1$、VGA out$\times 1$、RS232C$\times 1$、RJ45$\times 1$、USB-B$\times 1$、USB-A$\times 1$、扬声器 16W$\times 1$； 10、支持 360° 安装，满足各种角度下安装使用需求； 11、支持垂直方向镜头位移功能； 12、通过独特的散热设计，使的投影机无需散热完毕也可关机，并且不影响下次使用； 13、支持垂直梯形自动校正、以及水平梯形手动校正功能； *14、通过内置图像处理器芯片，可以支持最多四点分别对画面进行水平和垂直方向调整，同时支持六角校正以及 17×11 个点梯形校正功能； 15、插上电源线就可以实现自动开机； 16、可设置自定义休眠时间实现定时关机； *17、开启后可以锁定机身按键和遥控器按键，防止误操作；
13	投影幕	1、120 寸 16：9 高清白玻纤电动幕； 2、电机采用同步电机，整体幕面下降速度约 30 秒； 3、包含全部线缆辅材、安装集成费用；
14	教学功放	1、具有≥ 3 路麦克风输入接口，支持幻象电源供电； 2、具有≥ 4 路立体声混音输入； 3、具有≥ 2 路线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输出到录播或电脑； *4、具备蓝牙接收功能，可与学校现在使用的蓝牙麦克风直接配对使用，实现扩声和翻页功能，连接成功后，有提示音； *5、支持对连接的蓝牙麦克风的开关状态、电池电量等信息数据进行采集；

		*6、具有≥ 2路USB接口，用于连接电脑和笔记本，可配合蓝牙麦克风实现PPT翻页和聚光灯功能； 7、具有≥ 1路RS232串口，用于连接中控系统，实现设备控制管理； 8、具有≥ 2组功率输出接口，额定功率：$\geq 200W \times 2 (8\Omega)$， 9、频率响应范围：不窄于50 Hz$\sim$20 KHz；信噪比：$\geq 90dB$； 10、支持设置预设音量和最大限制音量，每次开机可自动恢复到预设音量； 11、需无散热风扇设计，使用过程中不产生噪音，以免影响教学环境；
15	音箱	1、内置≥ 2个4英寸低音单元；≥ 1个3英寸高音单元； 2、功率$\geq 80W \times 2 (8\Omega$或$4\Omega)$，频率响应范围不窄于：80Hz—12kHz； 3、灵敏度$\geq 90dB$；
16	鹅颈话筒	1、支持功放设备供电，无需安装电池，免维护； 2、灵敏度高、音质清晰、音域宽广，适合教学应用； 3、咪杆采用硬杆和软管结合方式，美观大方； 4、咪头端有状态指示灯，方便了解设备工作状态； 5、底座上有开关，方便开启或关闭设备； 6、技术指标：换能方式：电容式；指向特性：单一指向型；频率响应：50Hz-16KHz；灵敏度：$-47dB@1KHz$；阻抗：200Ω；
17	无线麦克风	*1、要求采用全球通用蓝牙技术，需与学校现在使用的蓝牙数字功放或蓝牙接收器直接配对使用，实现扩声和翻页功能，连接成功后，有提示音； 2、使用范围不低于15米，拾音范围不低于60度，心型指向； *3、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充电不超过3小时即可满电，满电状态下可连续使用时间不小于15小时； *4、具备麦克风、翻页器、激光教鞭功能； 5、具备剩余电量显示功能； *6、支持将使用中的麦克静音，可通过按键或平放等操作实现麦克静音功能； 7、内置拾音麦，具备音频输入接口，需要配备一套外置领夹麦； 8、具备USB口充电和磁吸接口充电两种充电方式。
18	麦克管理终端	1、具有磁吸充电、舱门式话筒管理功能； 2、支持串口控制功能，可与中控或电脑等设备配合，联动控制，

		实现麦克风管理终端的解锁和锁定； *3、支持网口控制功能，需接入学校现有的多媒体管理系统远程控制麦克风管理终端的解锁和锁定； 4、支持通过扫描二维码、刷卡等权限验证方式，验证通过后即可开舱门取麦； *5、支持还麦自动关闭舱门，并开启紫外线消毒； 6、具有麦克风设备状态显示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充电状态、归位状态、电量状态； *7、具有下课提醒归还麦克风功能，下课时若未将麦克风放置管理终端内，通过语音进行提醒。
19	学生摄像机	1、400 万像素星光海螺型网络摄像机，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2、主码流可达 2688×1520 @25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3、支持 Smart 侦测：10 项事件检测，2 项异常检测； 4、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 Smart265/264 编码，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 5、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dB 宽动态适应不同场景； 6、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红外照射在 30 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 7、1 个内置麦克风； 8、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9、含：电源、壁挂支架等；
20	教师摄像机	1、≥400 万像素高清智能球机； 2、图像传感器：≥1/2.8 " CMOS； 3、支持 12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红外距离可达 100 米； 4、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1Lux，黑白 0.0001Lux； 5、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300° /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 6、水平旋转范围为 0° ~360° ，垂直旋转范围为-5° ~90° ； 7、支持 300 个预置位，支持 30 条巡航路径，支持 7 条以上的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8、信噪比≥56dB，网络延时不大于 130ms； 9、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20dB，宽动态能力综合得分不小于 125；

		10、样机与客户端之间用 100m 五类非屏蔽网线直接连接，网络传输能力满足发送 1000 个数据包，重复测试 3 次，每次丢包数不大于 1 个； 11、具备较强的网络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 20%的网络环境下，仍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12、支持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支持风扇除雾功能功能； 13、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 24 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支持自动定位、断电记忆功能；支持定时抓拍或报警联动抓图上传 ftp 功能； 14、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支持联动 smart 事件跟随； 15、当红外开启后，透明罩出现水雾、灰尘、刮痕时，采集的图像不应出现重影、模糊及光反射现象； 16、支持采用 H. 265、H. 264 视频编码标准，H. 264 编码支持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音频编码支持 G. 711ulaw/G. 711alaw/G. 726/G. 722. 1； 17、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 IP66，6kV 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 18、电压在 AC24V±2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19、符合 GB/T28181-2016 标准； 20、含：电源、壁挂支架等；
21	全向拾音器	1、网络阵列麦克风； 2、≥6 麦克风阵列 360° 全向拾音，≥10 米拾音半径； 3、自带多级数字降噪算法，支持自适应降噪算法； 4、指向特性：全指向； 5、回声抑制：支持； 6、抗混响：支持； 7、动态范围：0 dB ~105dB； 8、最大承受音压：120 dBSPL； 9、拾音范围：0m~10m；
22	交换机	*1、交换容量≥670Gbps，转发性能≥200Mpps（如果存在 X/Y 形式的双指标，以小指标为准）； *2、固化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48 个，固化 1G/10G SFP+接口≥4 个；

		3、设备支持 1 对 1、1 对多、多对 1 和基于流的本地、远程镜像；且支持 RSPAN 和 ERSPAN； 4、支持 CPU 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5、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6、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OSPFv3 协议；
23	交换机	*1、交换容量$\geq 670\text{Gbps}$，转发性能$\geq 170\text{Mpps}$（如果存在 X/Y 形式的双指标，以小指标为准）； *2、端口数量：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24 个，固化 1G/10G SFP+接口≥ 4 个； 3、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4、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OSPFv3 协议；
24	硬盘录像机	*1、接入路数：≥ 32 路网络摄像机接入； 2、输入带宽：$\geq 256\text{Mbps}$，输出带宽：$\geq 160\text{Mbps}$ 3、可内置 8 个 SATA 接口硬盘，本次配置≥ 2 块 8T 监控硬盘； 4、可同时解码输出 32 路 2MP、H.265 编码、25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 5、具有≥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 6、需配置 160 块$\geq \text{RX550}$ 显卡（$\geq 4\text{G}$ 显存、≥ 128 位宽）；
25	配件	5 间 100 机位以上的机房施工所需六类网络线缆、符合项目要求的国标电源线、国标插排电源、光缆等其他标准施工所需辅材配件。
26	配件	2 间不超过 80 机位的机房施工所需六类网络线缆、符合项目要求的国标电源线、国标插排电源、光缆等其他标准施工所需辅材配件。

（三）其他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

2、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1）产品免费质保期：所有产品免费原厂质保三年。投标人承诺按国家“三包服务政策”和厂家条例提供整机保修、主件保修、耗材及易损件保修。质保期内原厂免费上门服务。

（2）产品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内，中标人安排专人负责免费维护，设备出现故障中标人应在2小时内做出响应，8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护，2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未能解决故障，投标人提供同类可用设备或解决方案供采购人替代使用，直到故障排除。

（3）中标人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维护阶段都应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方式包括：电话咨询服务、现场技术服务、定期巡查服务(每学期开学前及每年暑假)等。

（4）投标人需提供维护保障方案及备品备件维修更换承诺方案。

（5）根据实际需要，设备需粘贴保修联系卡，内容包含：投标人名称、维修联系人、维修联系人电话、质保期开始和结束日期。

（6）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质量保证、维修工具及设备、售后巡检、响应速度。

3、培训要求

（1）所购设备到场后，投标人应为采购人指定人员进行技术培训至少1次。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设备的使用、管理及实操。②常见故障的排除和解决。③设备的日常维护。

（2）培训方式应包括：现场培训、课堂培训。

（3）投标人提供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中应该明确培训天数、培训教师人数、培训参会人员等内容。

（4）提供完整的组织清晰的技术文档和实施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文档、操作手册、部署文档、维护手册、数据字典、接口规范、培训课件等。

（5）产品升级培训。

（6）投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技术人员提供培训，提供培训方案需包含：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资料、产品升级培训等。

4、实施方案：

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需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①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②进度安排计划；③供货时间保证措施；④实施质量保证措施等。

注：以上加*的内容为实质性技术要求，供应商投标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依据投标报价和各项技术、商务因素对供应商及投标项目内容以及有关的服务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因素：

1. 投标报价及优惠承诺、相关费用；
2. 投标技术参数、指标及方案的合理性；
3. 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偏离；
4. 付款条件；

5. 实施交付和配送能力的承诺，包括实施完工时间等，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实施并交付完毕，实施交付时间超过采购人可接受的时间范围的投标将视为非实质响应投标；

6. 售后服务和质保期满后服务条件及承诺（在保修期内所需的费用如果是单独报价的话，评标时应计入评标价；在保修期满后的服务费用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但不包含在评标价中）以及其他有附加值的服务承诺；

7.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和条件。

二、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评审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1.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1.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内容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1.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有权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1.1.4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明确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供应商**投标无效**且不得再对

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1.5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 无效投标

2.1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的；

2.2 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未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

2.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2.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8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招标文件中所有带*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必须做出明确响应）；

2.9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10 投标文件不按“技术标（暗标）文件制作要求”要求制作的；

2.11 供应商被列入“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2.12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供应商所投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2.1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2.1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5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3. 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

3.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3.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7 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3.8 不同供应商从同一 IP 地址上传投标（响应）文件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
 - 3.9 不同供应商软件加密锁号、MAC 地址、CPU 码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资料制作出自同一份 U 盘文件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考量是否存在串标嫌疑；
 - 3.10 供应商之间存在高度契合，如供应商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文件接收地址等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 3.11 其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
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投标的澄清
- 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扫描并传输至远程供应商）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扫描并在线传输由评标委员会接收）。供应商

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5.3.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65%；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5.3.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 5.3.1 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相关供应商应当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 30 分钟。其中，属于 5.3.1 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

询历史一并归档。

6.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对有效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分别进行评审打分，评委打分表作为招标归档资料保存。

6.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认定时，须按照声明函格式及内容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6.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6.5 关于本国产品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

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供应商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6.6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6.7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时不协商,独立完成。

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8. 确定中标供应商

交易中心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

应当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9. 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10. 采购项目废标

10.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0.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

10.1.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或因部分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导致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

10.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0.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2 废标后，交易中心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附表 1. 商务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完全响应采购项目/采购包中的全部内容；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6	实质性条款 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
7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供应商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0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

		户转出； （七）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八）不同供应商从同一 IP 地址上传投标文件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九）不同供应商软件加密锁号、MAC 地址、CPU 码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资料制作出自同一份 U 盘文件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考量是否存在串标嫌疑； （十）供应商之间存在高度契合，如供应商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文件接收地址等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十一）其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
11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审查结果		

附表 2. 技术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技术标编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审查结果		

四、评定内容及标准

(一) 报价部分

类别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报价	报价分	30	供应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该供应商报价) × <u>标准分</u> 注：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二) 商务部分（明标）

商务部分	同类业绩	5	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的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5 分。具体同类业绩的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中相关规定。
商务部分	其他要求	4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5. 其他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价，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其中每缺少一项或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商务部分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除强制节能产品外)	1	本项目采购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一项得 0.5 分，满分 1 分。
	合计	10	

(三) 技术部分（暗标）

技术部分	技术标响应情况	24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为无效投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 24 分，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技术部分	供货实施方案	16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①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②进度安排计划；③供货时间保证措施；④实施质量保证措施等四个方面：方案制定合理，完善的，完全涵盖以上内容的，得 16 分，其中每缺一项扣 4 分，每有一项不完

			善或不具体扣 2 分，扣完为止。 注：不完善或不具体是指存在以下任意一种情形：①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③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④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⑤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
技术部分	售后服务及体系	10	不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售后服务内容要求的为无效投标。在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售后服务内容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价，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其中每有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技术部分	培训	10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内容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资料、产品升级培训五个方面，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其中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有一项不完善或不具体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不完善或不具体是指存在以下任意一种情形：①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③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④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⑤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
	合计	60	

注：为提高评审效率，建议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商务部分的评审因素响应索引或目录（格式自拟），逐项列明所在页数。

第六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
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
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
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
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
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
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金额: 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_____

(注: 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 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 (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略)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针对甲方因政策变化、规范调整而不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甲方应当视情况给予一定补偿救济。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部分（明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目 录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总报价分项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情况简介·····	()
六、供应商资格资料内容·····	()
七、节能环保资料等内容·····	()
八、《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 明文件·····	()
九、同类业绩及其他要求·····	()
十、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
十一、其他必要的商务资料·····	()

(注：供应商可根据投标文件制作需要调整此目录内容、增减目录条款。)

*一、投标函

致：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有效期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时，投标将被拒绝。

6、保证严格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我方承诺：本次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质、业绩、证明文件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虚假导致的一切后果，完全由我方负责。

13、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监管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有关本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姓名：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办公) (移动)

E-mail：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及厂家	数量（台/ 套）	单价	合计
1							
2							
3							
4							
5							
6							
投标总价（¥）：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投标总报价分项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报价项目	单价	数量	小计	报价项目 包含小项	报价项目 包含小项 价格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备注
1									
2									
3									
投标总价		(元)			总价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报价项目应完整、细化，以保证合同签订和履约验收的顺利进行。

2、报价项目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项目对应，表格不足可续填，但不可缺项（备注除外）。

3、（1）小计=单价×数量；（2）每个报价项目的小计=每个报价项目包含小项价格累加；（3）小计累加=投标总价

4、报价项目不分单价的只需注明小计，报价项目分单价但不分小项的只注明单价、小计。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供应商委托代
理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
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供应商公章）：_____

注：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并加盖供应
商单位公章。如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五、供应商情况简介

***六、供应商资格资料内容**

说明：1、根据供应商企业性质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2、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_____(采购人)_____: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6. 我公司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7.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保证承诺的内容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自愿接受投标被拒绝，并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的处罚，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七、节能环保资料等内容

若是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附节能环保资料，若不是则不需提供。

**八、《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九、同类业绩及其他要求

附相关证明材料。

十、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说明：含供应商对商务条款要求内容逐条做出的应答及承诺。

十一、其他必要的商务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附件四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说明：本项目如允许分包，供应商分包，需提供：

-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否则**投标无效**；
- (2) 供应商及分包供应商均应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投标文件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载明分包内容**，否则**投标无效**：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1		小微企业			
2		小微企业			
...					
合计：					

供 应 商：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供应商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投标无效**；

（2）如本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供应商）：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其他情形无须提供；

（2）供应商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件五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采购项目的投标工作。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及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和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环节，联合体各方均认可并对联合体各成员均有约束力。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八、本项目联合体协议 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占本项目（采购包）预算总额的 _____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占本项目（采购包）预算总额的 _____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占本项目（采购包）预算总额的 _____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需提供。
2. 本项目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否则投标无效。
3.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附件六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附件六的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地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投产品为本国产品的有关证明文件

【以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为准】

技术标（暗标）文件制作要求：

- 1、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
- 2、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 4、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不得设置封面、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30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 5、图、表要求：图内的字体、字号不作要求。表内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表内文字设为上下居中、左对齐，特殊格式（首行缩进）为无。图、表整体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不得将表格以图片格式插入技术标（暗标）文件。
- 6、页数要求：不超过 200 页。
- 7、其他：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供应商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

技术标部分

一、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含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参数情况、规格性能、供货期、供货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及体系、培训等）

二、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对本项目技术标内容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优于、低于）	备注（简要注明偏离的原因）

注：表格不足可续填。投标文件对应参数、指标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